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72

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马尔科·拉科韦茨先生(斯洛文尼亚)

一. 引言

1. 题为“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的项目依照大会 2004 年 12 月 2 日第 59/34 号决议列入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2. 在 2008 年 9 月 19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按照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该项目列入其议程，并分配给第六委员会。
3. 第六委员会在 2008 年 10 月 21 日以及 11 月 5 日和 14 日第 11 次、第 25 次和第 26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各位代表在委员会审议项目期间发言的意见载于有关简要记录 (A/C. 6/63/SR. 11、25 和 26)。
4. 在审议项目时，委员会面前有秘书处的说明 (A/63/113)，其中载有各国政府就有关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提出的评论意见，还有秘书处以前的一个说明，其中载有各国政府就有关一项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公约问题提出的评论意见 (A/59/180 及 Add. 1 和 2)。

二. 决议草案 A/C. 6/63/L. 14 的审议经过

5. 在 11 月 5 日第 25 次会议上，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以主席团的名义提出题为“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的决议草案 (A/C. 6/63/L. 14)，且口头订正了草案案文。



6. 在 11 月 14 日第 26 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6/63/L.14(见第 7 段)。

三. 第六委员会的建议

7. 第六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

大会，

审查了题为“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的项目，

回顾其 1999 年 12 月 9 日第 54/112 号决议，其中决定在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审议国际法委员会拟订的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的条款草案，

又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12 日第 55/153 号决议，其附件载有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的条款，

还回顾其 2004 年 12 月 2 日第 59/34 号决议，

考虑到各国政府的评论和意见¹及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和第六十三届会议期间第六委员会特别是为防止因国家继承而出现无国籍状态讨论了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以及就此拟订一项法律文书是否可取的问题，²

在这方面注意到区域一级作出努力，拟订关于避免因国家继承而出现无国籍状态的法律文书，

1. 重申邀请各国政府在处理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时，酌情考虑大会第 55/153 号决议附件内的条款的规定；

2. 鼓励各国特别是为防止因国家继承而出现无国籍状态，在区域或分区域一级酌情考虑拟订关于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的法律文书；

3. 邀请各国政府提交意见，评论是否应当拟订关于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包括避免因国家继承而出现无国籍状态的法律文书；

4. 决定将题为“国家继承涉及的自然人国籍问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以期审查该主题，包括可能以何种形式拟订条款草案的问题。

¹ A/59/180 和 Add. 1 和 2 及 A/63/113。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九届会议，第六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A/C.6/59/SR.15) 和更正；以及同上，《第六十三届会议，第六委员会，第 11 次会议》(A/C.6/63/SR.11) 和更正。